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臺北市輔世慈善基金會 函

聯絡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
49-1 號 5 樓

聯絡人：胡庭羽
電話：(02)2700-7890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23 日

發文字號：輔世字第 112082303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一、輔世慈善基金會勵學金申請辦法。二、輔世慈善基金會勵學金申請表。三、個人資料使用事項告知暨同意書。

主旨：為獎掖身處經濟弱勢家庭仍奮發上進之學子並減輕其就學負擔，輔世慈善基金會(以下簡稱本會)特設「輔世慈善基金會勵學金」，以鼓勵其於求學之路積極邁進。擬請 貴單位公告本會勵學金申請辦法(如附件一)及申請表(如附件二、三)，並協助推薦符合資格之學生於 112 年 9 月 30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，敬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經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核准設立，設立文號：北市社團字第 10341851100 號；並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登記處核發法人登記證書，見登記簿第 126 冊第 21 頁第 3047 號。
- 二、本會以臺北市社會福利及慈善項目為目的事業。凡申請本會勵學金者需經由本會實地訪談以進行深入評估。獲選名單將於 4 月聯繫進行勵學金訪談程序，請各申請人保持聯絡方式通暢，聯絡未果者將視為自動放棄，敬請查照配合。
- 三、懇請 貴單位協助辦理事項如下：
 1. 本會勵學金申請對象、條件及應附文件詳見本會勵學金申請辦法與申請表，請 貴單位協助申請人依規定填寫辦理統籌代收，並於本會申請期限截止日前寄出。
 2. 本會勵學金申請辦法與申請表等文件已於 110 年 01 月 20 日修訂，請 貴單位務必使用最新版本文件。
 3. 申請表經初閱後，請 貴單位安排適當時間地點，由本會集中進行個別訪談，以利後續審核作業進行。
 4. 獲選名單公布後，請 貴單位協助辦理勵學金發放作業，表單收據由本會提供。
- 四、本基金會介紹請至網路搜尋「輔世慈善基金會」。
輔世基金會網址：<http://www.gwcompassion.org>。
Facebook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gwcompassion/>。

對於 貴單位之合作與支持，本會特此致上最深謝忱！